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黃重瑜
電話：03-3322101#7458
電子信箱：bugchung6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9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501069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106943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本市市立武漢國民中學專任輔導教師甄選簡章1份，惠請協助公布於貴校輔導諮商心理相關系所所佈告欄及網站，至紉公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市立武漢國民中學(以下稱武漢國中)115年11月5日武國總字第115000768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市武漢國中為非山非市學校，學校學生亟需輔導諮商相關資源，惟尚有專任輔導教師1名未聘足，目前刻正辦理招聘作業，惠請協助公告學校甄選簡章，並鼓勵貴校輔導諮商心理相關系所組畢業校友踴躍報名，倘有報名意願，請逕洽該校人事室詢問。

訂

線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長庚大學、銘傳大學、亞洲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國防大學、南華大學、佛光大學
副本：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09 15:24:39

總收文 115.11.09
1150011602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